

證券開戶交易人交易國外期貨注意事項

開戶

1. 【申請資格】

- (1)原已與凱基期貨之期貨交易輔助人簽署開立國內期貨交易帳戶者
- (2)尚未與凱基期貨之期貨交易輔助人開立期貨交易帳戶者

2. 【檢附文件】

- (1)原已開立國內期貨交易者
身分證正本、第二身分證明文件、約定帳戶存摺正本（欲新增國外外幣出金約定往來帳戶者）、原國內交易帳戶之約定印鑑式樣章
- (2)尚未開立期貨交易帳戶者
身分證正本、第二身分證明文件、約定印鑑式樣章、約定帳戶存摺正本

交易風控

1. 【IB 不可交易之外期】

IB 外期目前尚未開放新加坡摩台指期貨(STW)

2. 【內外期到期代沖銷差異】

國外期貨到期代沖銷泛指交易月份到期前之代沖銷。若期貨交易人國外期貨有盤後保證金追繳，無論其入金或減倉與否，仍以風險指標是否低於 25%為執行高風險代沖銷基準。

3. 【外期當沖代沖銷】

國外期貨當沖代沖銷規則為逐盤代沖銷，即假設交易人同時有穀物與外匯當沖在倉部位，穀物收盤前若達當沖代沖銷條件，僅當沖代沖銷穀物當沖部位。

4. 【錯價除錯】

國外期貨交易所判定成交價為異常交易時，有權更改或取消該筆交易之成交價位。

5. 【外期選擇權履約】

交易人之國外期貨選擇權到期履約轉為期貨部位前，交易人必須補足其國外期貨帳戶權益數，否則可能導致履約後達到盤中代沖銷條件：帳戶權益風險值低於 25%。

結算

1. 【出入金作業】

(1)出入金帳號約定

A.出入金帳號將比照國內約定，若有需要可針對國外交易另行約定

B.國外交易可接受外幣出入金，惟外幣出入金需另外約定交易人英文戶名（同護照），目前接受存入外幣：美元、歐元、英鎊、日圓、港幣、澳幣...等

(2)入金時間點

A.台幣：國外入金無截止點，交易人入金立即計入其權益數

B.外幣：目前接受外幣入金之銀行為中信銀、華南及世華，惟入帳時間需視各銀行作業狀況而定

(3)出金方式及出金時點

A.比照國內出金方式辦理

B.外幣收到款項時間：美金當日收到，其他外幣 T+1 或 T+2 日

2. 【保證金互轉（內轉外或外轉內）作業】

(1)國內帳號開立國外交易功能後，同帳號即可作國內與國外交易保證金互轉作業

(2)若原已申請與凱基期貨開立之國外交易帳號互轉約定者，該項約定於加開國外交易契約後自動失效

(3)國外交易帳務之可互轉金額將以約當台幣計之，並以新台幣進行互轉，若因此導致新台幣有不足情況，將於每週例行性換匯時予以換匯沖正

3. 【換匯作業】

(1)例行性換匯

A.換匯時間：每週四，遇假日提前至前一營業日

B.換匯原則：換匯前一營業日過帳後交易人之各單一幣別之本日餘額為負數者換匯，將以其他幣別下單可用保證金有超額者，做為換匯沖正之依據

C.換匯當日作業結束前，符合例行性換匯標準之交易人，網路申請國外轉國內之保證金互轉及國外出金會暫停受理，交易人若有上述需求，需以書面或電話方式提出申請

(2)結算期貨商追繳換匯

當結算期貨商對本公司進行保證金追繳時，本公司將依上述原則進行交易人換匯作業，以補足結算期貨商之追繳金額

4. 【國外保證金盤後追繳扣息作業】

當交易人國外保證金盤後經連續追繳者，將於 T+3 日起依基幣追繳金額逐日扣息